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基本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20年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部分较长账龄的呆滞存货及个别非低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确定为2020年度需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审慎确认、调查取证后，确认已实际形成损失或预计未来无法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予以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核销/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5,226,893.38	3,067,028.67	1,228,381.85	97,065,540.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200,028.23	1,395,472.05	-	9,595,500.28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277,563.67	-402,699.33	-	874,864.34
存货跌价准备	11,066,546.74	5,213,437.76	10,293,632.14	5,986,352.3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4,318,844.43	1,707,773.02	-	116,026,617.4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33,980.89	-	33,980.89
合计	230,089,876.45	11,014,993.06	11,522,013.99	229,582,855.52

（二）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及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项目	本期增加额	依据	原因
	计提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7,028.67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个别单项计提：个别账龄较长、涉诉的应收账款，考虑回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 其余应收款项按资产的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95,472.0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02,699.33		
存货跌价准备	5,213,437.76	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部分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综合考虑产品升级及库龄、耗用情况，根据公司的生产和销售计划，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07,773.0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由于固定资产暂时闲置，预计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3,980.89		资产已无使用价值
合计	11,014,993.06		

（三）资产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审慎确认、调查取证后，确认已实际形成损失或预计未来无法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予以核销。本报告期对部分已计提减值准备且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及已计提跌价准备且无正常使用价值存货进行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2.84 万元，核销存货跌价准备 1,029.36 万元。

二、本次计提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0 年度公司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101.50 万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 964.08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0 年度所有者权益 964.08 万元。

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进行了审查，认

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计提资产价值准备事项。

五、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谨慎性原则，保证了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报告期资产的价值，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更加客观、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1次定期会议决议》；
- 2、《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1次定期会议决议》；
- 3、《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1 次定期会议的独立意见》。
- 4、《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